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編製作業手冊

行政院主計總處 編印

目次

壹、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	1
---------------------------------	---

貳、半年結算編製作業相關規定

甲、半年結算報告書表之名稱

一、各機關編製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4
二、各主管機關編製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4
三、國庫主管機關編製總預算融資調度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4
四、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製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4
五、各機關編製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5
六、地方政府編製中央政府補助經費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5

乙、半年結算報告書表之格式

一、各機關編製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6
二、各主管機關編製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12
三、國庫主管機關編製總預算融資調度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15
四、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製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17
五、各機關編製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31
六、地方政府編製中央政府補助經費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32

丙、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日程表．．．．．	34
---------------------------------	----

附註：本要點條文及書表名稱上端有「◎」記號者，表示本年度修（增）訂部分，有「※」記號者，表示請加強辦理部分。

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6 月 1 5 日

行政院院授主會公字第 1060500366A 號函核定

-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編製，依本要點辦理。
- 二、各種半年結算報告所列貨幣，應以法定預算所列為準。
- 三、各書表採用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編造者，其格式依該系統之規定辦理，報告書表一律採用 A4 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若表件為跨頁格式，應以左右對頁方式裝訂；其載明數據應與六月份會計月報一致。
- 四、各機關於編製半年結算報告時，應詳實查填預算數、分配數及執行數。其中分配數應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之分配數列之，如有修改分配預算者，依修改後之分配預算數列支，另辦理經費流用者，應確實依流用規定作分配預算數之調整，不得產生執行數超出分配數之情形。
- 五、各機關應編製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七月二十日以前送達主管機關、審計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各一份。
- 六、各機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列有特種基金盈（賸）餘應繳庫額及虧損（短絀）由庫撥補額，與資本（基

金)由庫增撥或收回額及有關之補(輔)助款項等列數，應與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所列各相關列數確實核對相符。

七、國庫主管機關應於七月二十日以前編製總預算融資調度半年結算報告送達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一份。

八、各機關執行特別預算應編製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七月二十日以前送達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一份。

九、中央政府總預算省市地方政府科目項下所列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應由各該接受補助之地方政府編具半年結算報告，於七月二十五日以前送達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一份，並將副本抄送各該地方審計處(室)。

十、各主管機關應依所屬各機關編送之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彙編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彙編及審查時，如發現不當或錯誤者，應予修正彙編，並將修正事項通知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原編造機關。

凡主管機關僅有本機關一個單位機關者，得以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代替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十一、各主管機關應於七月二十五日以前將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達審計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一

份；僅有本機關一個單位機關者，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應於七月二十日以前送達。

十二、行政院主計總處應依各機關編送之半年結算報告，彙編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彙編及審查時，如發現有不當或錯誤者，應即予修正，並將修正事項通知審計部、主管機關及原編造機關。

十三、行政院主計總處應將各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包括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彙編成綜計表，加具說明，隨同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八月底前函送審計部。

十四、外交部與國防部主管之各種半年結算報告書表，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涉及機密部分，均應以機密方式處理。

十五、各機關依本要點規定編製之各種書表，其編製之份數及格式，由行政院主計總處定之。

甲：半年結算報告書表之名稱

一、各機關編製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1)封底(格式 2)及目次

(二)總說明(格式 3)

◎(三)歲入來源別結算表(格式 4)

(四)歲出機關別結算表(格式 5)

(五)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格式 6)

二、各主管機關編製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7)封底(同格式 2)及目次

(二)總說明(同格式 3)

◎(三)歲入來源別結算表(格式 8)

(四)歲出機關別結算表(格式 9)

三、國庫主管機關編製總預算融資調度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10)封底(同格式 2)及目次

(二)融資調度結算表(格式 11)

四、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製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12)及目次

(二)總說明

(三)主要表

1.歲入歲出簡明比較分析表(格式 13)

2.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格式 14)

◎3.歲入來源別結算總表(格式 15)

4.歲出機關別結算總表(格式 16)

5. 融資調度結算總表(格式 17)

◎6. 歲入來源別結算表(格式 18)

7. 歲出機關別結算表(格式 19)

(四)附表

-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1. 歲入執行結算表-本年度(格式 20)

◎2. 歲入執行累計結算表(格式 21)

3. 歲出執行結算表-本年度(格式 22)

4. 歲出執行累計結算表(格式 23)

5. 融資調度執行結算表-本年度(格式 24)

6. 融資調度執行累計結算表(格式 25)

五、各機關編製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26)封底(同格式 2)及目次

(二)總說明(同格式 3)

(三)歲入執行結算表-本年度(同格式 20)

(四)歲入執行累計結算表(同格式 21)

(五)歲出執行結算表-本年度(同格式 22)

(六)歲出執行累計結算表(同格式 23)

(七)融資調度執行結算表-本年度(同格式 24)

(八)融資調度執行累計結算表(同格式 25)

六、地方政府編製中央政府補助經費半年結算報告之書表

(一)封面(格式 27)封底(同格式 2)及目次

(二)總說明(同格式 3)

(三)中央政府補助經費結算表(格式 28)

格式1

(xx-xx)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機關名稱)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 × 編 印

- 說明：1.報告封面應加蓋機關印信。
2.報告書表均使用A4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
3.「xx-xx」請依中央政府總預算機關別預算表之款號及項號填列。

格式2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說明：報告封底應加蓋主辦會計人員及機關長官職名章(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格式3

(機 關 名 稱)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概述

二、預算及計畫執行較分配數差異原因及因應改善措施分項說明

說明：1.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概述部分，應以歲入、歲出總數簡要說明之(請依重要性依序陳述)。
2.預算及計畫執行較分配數差異原因及因應改善措施部分，其中歲入(依來源別細目)分配數執行率差異20%以上者，歲出(依機關別工作計畫)分配數執行率低於80%者，應敘明其原因暨相關之因應改善措施。
3.主管機關填列本表請以整個主管機關歲入、歲出總數之執行情形簡要敘述。

◎格式4

(機關名稱)
歲入來源別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分 配 數 (1)	執 行 數				已分配尚 未收入數 (1)-(4)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實現數 (2)	預收數 (3)	合計 (4)=(2) +(3)	占分配 數％ (4)/(1)	
XX	XX	XX		合 計									
				經常門小計									
				資本門小計									
				(來源別科目)									
				(機關名稱)									
				(子目)									
			XX	(細目1)									
			XX	(細目2)									
				:									

說明：1.屬於資本門性質，應於科目代號標示「*」。
2.表列「預算增減數」如有預算減少數，應於各該欄內之減少數字前註明「－」號。

格式5

(機關名稱)

歲出機關別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分配數 (1)	執 行 數				已分配 尚 未 執行數 (1)-(4)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計		實現數 (2)	預付數 (3)	合 計 (4)=(2)+ (3)	占分配 數% (4)/(1)	
						預算 追加 (減) 數	動支 第一 預備 金數	動支 第二 預備 金數	經 費 流用 數	預算 調整 數							
XX				合 計 (主管名稱) (機關名稱) 經常門小計 資本門小計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 (統籌科目) ：													

- 說明：1.表列「預算增減數」如有預算減少數，應於各該欄內之減少數字前註明「－」號。
- 2.「預算調整數」係依災害防救法施行細則等規定，為辦理特定業務或情事所需經費，各機關在原列預算範圍內檢討調整支應及行政院得視需要情形在總預算機關間調整支應，不受預算法第六十二條及六十三條規定限制。
- 3.「機關名稱」各欄位，除應列示經資門併計總數，另應分別列示經常門及資本門總數，皆不含統籌科目。
- 4.屬於資本支出科目，或經常支出與資本支出合用同一科目者，應分別列示經常門、資本門預算數、分配數及執行數，並於資本門科目代號標示「＊」。
- 5.各業務計畫及其所屬工作計畫應編至用途別科目為止。
- 6.各項統籌科目包括(1)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2)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4)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5)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機關名稱)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截至本年6月底累計分配數(2)	截至本年6月底累計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占累計分配數%(10)=(9)/(2)	累計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11)=(9)/(1)	預算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1)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前年度及本年度累計						預定		實際			
							實現數(3)	預付數(4)	小計	實現數(5)	預付數(6)	小計	累計實現數(7)=(3)+(5)	累計預付數(8)=(4)+(6)	合計(9)=(7)+(8)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註：1.本表所稱「重大計畫」係指一億元以上資本支出計畫(包括營建工程、設備採購及資本門補助等)及院列管、部會列管暨自行列管計畫，並請依計畫別逐一填列。

2.表列「計畫總金額」欄：係一次性或繼續性計畫總金額。

3.「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欄：一次性者填列本年度預算數，繼續性者填列歷年度(含本年度)預算數。

4.「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欄：係以前年度保留數(含應付數及保留數，無保留數者免填)及本年度預算數之合計。

5.「累計分配數」欄：指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截至6月底之累計分配數。

格式7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機關名稱)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 × 編 印

說明：1.報告封面應加蓋機關印信。
2.報告書表均使用A4 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

(主管機關名稱)
歲入來源別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	預算數			分配數 (1)	執行數				已分配 尚 未收入 數 (1)-(4)
	原預算數	預算 增減數	合計		實現數 (2)	預收數 (3)	合計 (4)=(2) +(3)	占分配 數% (4)/(1)	
合計									
(來源別科目)									
(機關名稱)									
(機關名稱)									
:									
(來源別科目)									
(機關名稱)									
:									

說明：1.本表按來源別分列所屬機關總數填列。
2.表列「預算增減數」如有預算減少數，應於各該欄內之減少數字前註明「－」號。

(主 管 機 關 名 稱)
歲 出 機 關 別 結 算 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機 關 別	預 算 數								分配數 (1)	執 行 數				已分配 尚 未 執行數 (1)-(4)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計		實現數 (2)	預付數 (3)	合 計 (4)=(2)+ (3)	占分配 數 % (4)/(1)	
		預算 追加 (減) 數	動支 第一 預備 金數	動支 第二 預備 金數	經 費 流用 數	預算 調整 數	小計							
合 計														
(主管名稱)														
(經常門小計)														
(資本門小計)														
(機關名稱)														
(經常門小計)														
(資本門小計)														
：														
(統籌科目)														
(機關名稱)														
(機關名稱)														
：														
(統籌科目)														
(機關名稱)														
(機關名稱)														
：														

說明：1.本表以各所屬機關(按經費門分列)總數填列。

2.各項統籌科目包括(1)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2)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4)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5)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表列「預算增減數」如有預算減少數，應於各該欄內之減少數字前註明「－」號。

4.「預算調整數」係依災害防救法施行細則等規定，為辦理特定業務或情事所需經費，各機關在原列預算範圍內檢討調整支應及行政院得視需要情形在總預算機關間調整支應，不受預算法第六十二條及六十三條規定限制。

格式10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融 資 調 度 半 年 結 算 報 告

× × × 編 印

說明：1.報告封面應加蓋機關印信。
2.報告書表均使用A4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

格式12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中央 政府 總 預 算
半 年 結 算 報 告

行政院主計總處 編 印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歲入歲出簡明比較分析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分 配 數 (1)	執 行 數 (2)	執行數占 分 配 數% (2)/(1)	已分配尚未執行數 (1)-(2)
一、歲入合計					
(來源別科目)					
:					
二、歲出合計					
(主管名稱)					
:					
三、歲入歲出餘絀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1)	執 行 數 (2)	執行數占預算數% (2)/(1)
一、收入合計			
(一)歲入			
(二)債務之舉借			
(三)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 餘調節因應數			
二、支出合計			
(一)歲出			
(二)債務之償還			
三、收支餘絀數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歲出機關別結算總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分配數 (1)	執 行 數			已分配尚 未執行數 (1)-(4)
款	名 稱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實現數 (2)	預付數 (3)	合 計 (4)=(2)+ (3)	
	合 計 (主管名稱) ：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融 資 調 度 結 算 總 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執行數 (2)	比較增減數 (2)-(1)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一、債務之舉借					
二、債務之償還					
三、預計移用以前 年度歲計賸餘 調節因應數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歲 入 來 源 別 結 算 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分 配 數 (1)	執 行 數			已分配尚 未執行數 (1)-(4)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 計		實現數 (2)	預收數 (3)	合計 (4)=(2) +(3)	
XX			合 計								
	XX		(來源別科目)								
		XX	(機關名稱)								
			(子 目)								
			:								

(特別預算名稱)
歲入執行結算表—本年度
中華民國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全部計畫預算數			分 配 預 算 數			執 行 數				已分配 尚 未 執行數 (1)-(4)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本年度分配數	以前年度分配數 餘額	合計 (1)	實現數 (2)	預收數 (3)	合計 (4)=(2) +(3)	占分配 數% (4)/(1)	
XX	XX	XX		合 計											
				(來源別科目)											
				(機關名稱)											
				(子 目)											
				(細目1)											
			XX	(細目2)											
			XX	:											

(特別預算名稱)
歲出執行結算表一本年度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	--	--	--	--

(特別預算名稱)

歲出執行累計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	--	--	--	--

(特別預算名稱)
融 資 調 度 執 行 結 算 表—本 年 度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全 部 計 畫 預 算 數			分 配 預 算 數			執行數 (2)	已分配 尚 未 執行數 (1)-(2)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計	本年度 分配數	以前年 度分配 數餘額	合計 (1)		
合 計 (項 目) (機 關 名 稱) (子 目) ：								

(特別預算名稱)
融 資 調 度 執 行 累 計 結 算 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全 部 計 畫 預 算 數			分 配 累計數 (1)	執 行 累計數 (2)	執行累計 數占分配 累計數% (2)/(1)	已分配尚 未執行數 (1)-(2)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計				
合 計							
(項 目)							
(機 關 名 稱)							
(子 目)							
:							

格式26

(xx-xx)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特別預算名稱)半年結算報告

× × × 編 印

- 說明：
- 1.報告封面應加蓋機關印信。
 - 2.報告書表均使用A4 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
 - 3.「xx-xx」請依該特別預算機關別預算表之款號及項號填列。

格式27

中華民國 年度

(年1月1日至 年6月30日)

中央政府補助經費半年結算報告

(地方政府名稱) 編 印

說明：1.報告封面應加蓋地方政府印信。
2.報告書表均使用A4 直式橫書，兩面印刷編印。

(地 方 政 府 名 稱)
中央政府補助經費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 1 月 1 日 至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分 配 數 (1)	執 行 數 (2)	執行數占 分配數% (2)/(1)	已分配尚 未執行數 (1)-(2)	說 明
款	項	目	名 稱	原預 算數	預 算 增減數	合計					
XX			省市地方政府								
	XX		補助直轄市及 縣市政府								
		XX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								

說明：※1.屬於資本支出科目，或經常支出與資本支出合用同一科目者，應分別列示經常門、資本門預算數、分配數及執行數，並於資本門科目代號標示「*」。

2.本表科目名稱應照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機關別預算表內之省市地方政府科目編列(應編至工作計畫，如無工作計畫，編至業務計畫)。

※3.本表中央政府補助經費預算數，某一計畫如有追加經費或動支第二預備金，應於說明欄詳細註明。

4.本表執行數係指已開立憑單向中央政府請撥之款項。

丙：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日程表

辦 理 事 項	預 定 完 成 期 限			負 責 辦 理 機 關
	年	月	日 以 前	
一、訂定「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分行各機關。	106	6	15	行政院主計總處
二、各機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編製。	106	7	20	各機關
三、中央政府總預算融資調度半年結算報告。	106	7	20	財政部國庫署
四、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106	7	20	特別預算執行機關
五、中央政府補助經費半年結算報告(直撥部分)之編製。	106	7	25	各該接受補助之地方政府
六、各主管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編製。	106	7	25	各主管機關
七、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與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函送審計部。	106	8	31	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本要點所訂各半年結算報告編送日期如遇例假日，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